2020年永安街道农村公路水毁整治补助

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背景资料。

项目名称：2020年农村公路水毁整治补助资金。

主要内容和用途：此项经费为更好的提升农村道路的通行能力，降低水毁损失，避免发生重大水毁和人员伤亡。

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：2020年农村公路水毁整治补助资金3万元用于永安街道明月社区农村公路基础设施损毁修复，2020年支付1.36万元，2021年支付1.64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细化分配情况。

根据奉节财预〔2020〕121号文件精神，保障农村公路的顺畅通行、群众的生活、生产正常出行及公路沿线周边经济发展，下拨3万元用于永安街道明月社区农村公路基础设施损毁修复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

为更好的提升农村道路的通行能力，降低水毁损失，避免发生重大水毁和人员伤亡。对永安街道2020年农村公路水毁整治项目设立以下目标:

1、数量指标：完成洪涝水毁基础设施抢险，道路修复工作。

2、质量指标：水毁整治质量合格率100%，实际合格率100%。

3、时效指标：及时修复率100%

4、成本指标：维修材料费、人工费、管理费合计3万元。

4、实际完成率：完成全部农村公路水毁修复工作。

5、经济效益指标：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效果明显。

6、社会效益指标：完善公路防护、排水设施，提高抗洪能力效果明显

7、群众满意度90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5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永安街道办事处

2022年5月11日